

# 安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受文者：各銷售機構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5 年 4 月 1 日

發文字號：安聯字第 1150000204 號

速 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基金明細表

主旨：謹通知本公司總代理之「安聯AI收益成長基金（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原名稱：安聯美股收益基金）」手續費後收級別，擬自民國115年4月13日（含）起暫停接受新申購交易，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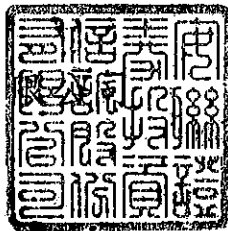
- 一、本公司代理之「安聯 AI 收益成長基金」（下稱「本基金」），考量國內投資人申購情形及整體銷售規劃，並為控管本基金國內投資人投資比重，將自民國 115 年 4 月 13 日（含）（下稱「生效日」）起暫停接受「手續費後收級別」之新增申購交易（含新增之定期（不）定額及電腦自動交易投資機制申請，及後收級別間之轉入申購），但於生效日前已提出之預購申購及在途贖回轉申購交易，不在此限。
- 二、原以定期（不）定額或電腦自動交易投資機制等方式投資者，仍得按原訂契約繼續投資，惟不得新增扣款日期、提高扣款金額、恢復扣款或變更契約約定條件。
- 三、本公司將視本基金國內投資人投資比重之變化，另行通知本基金手續費後收級別重新開放受理申購之時間。
- 四、謹檢附基金明細表如附件。
- 五、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之規定，不得以「額度有限」、「暫停申購」等作為廣告或基金促銷之訴求，如有因此誤導投資人

進行基金交易之情事者，金管會將依法處分。

六、如就上述說明有任何問題請隨時與本公司聯絡，聯絡電話：  
(02)8770-9889，聯絡人：趙小姐、曾小姐及陳小姐。

正本：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  
負責人：梁潘迪麗



附件：基金清單

基金中文名稱	ISIN Code	Bloomberg Ticker
安聯AI收益成長基金-BMg9月收總收益類股(美元) (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原名稱:安聯美股收益基金)	LU3006189446	ALAICBU LX
安聯AI收益成長基金-BMf9固定月配類股(美元) (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原名稱:安聯美股收益基金)	LU3006189529	ALAICBM LX